

# 黃侃《爾雅音訓》「一語」術語及其 轉注與同源詞理論探討\*

莊 斐 喬\*

## 摘 要

本論文旨在探討黃侃《爾雅音訓》「一語」術語之涵義，適用範圍及其優缺點，並兼論與此一術語息息相關的轉注與同源詞。全文共分五節，除前言及結論外，主體部分共分三節：(一)分析《爾雅音訓》「一語」術語 23 個例證，發現講轉注者 9 次，講同源詞者 18 次，兩種重疊率高達 9 次，可見兩者關係密切，但又不完全相同，值得進一步深入探討。(二)鳥瞰歷代轉注與同源詞研究史，發現章炳麟的〈轉注假借說〉、《文始》都具有關鍵性地位，黃侃除了秉承師說，又有所發揚光大，本身有很好的成就，尤其將轉注應用到《爾雅》的研究上更是一種創舉。其《手批爾雅義疏》鉤稽出 390 組同源詞，足見在 homologous words 研究上，黃氏頗有貢獻。本論文根據章黃之說，再參考現當代學者的說法，比較轉注與同源詞相同之處 10 點，相異之處 9 點，得出兩者關係密切，但不完全相同，如何判斷須個別考辨的小結。(三)黃侃的「一語」術語雖然有含意豐富、界定周延、用詞精簡等優點，但也有間接表達、推廣不足、模稜兩可等缺點。這也是一般訓詁術語所常面臨的問題，值得進一步深思。

**關鍵詞：**黃侃、爾雅音訓、一語、轉注、同源詞

---

2023 年 5 月 30 日收稿，2024 年 1 月 2 日修訂完成，2024 年 1 月 25 日通過刊登。

\* 本文承蒙兩位匿名審查人提供寶貴的修改意見，特此誌謝。

\*\* 作者係國立中央大學中國文學系兼任講師。

## 一、前 言

黃侃（1886-1935），字季剛，晚自署量守居士。是民國初年時期，在語言文字學界相當具代表性的人物。他把《爾雅》、《小爾雅》、《方言》、《釋名》、《廣雅》與《說文》並列為治小學最主要的六種書籍，<sup>1</sup> 相關著作不少。《爾雅音訓》<sup>2</sup> 係黃侃手批郝懿行《爾雅義疏》，經黃焯（1902-1984）摘其有關音訓部分 1237 條分三卷，再加上其他箋識等 8 種整理成書者，在其著作中相當重要。關於黃侃小學著作的研究多集中在黃侃與《說文》、黃侃與音韻、黃侃與訓詁三個方面，黃侃與《爾雅》的研究多作為研究黃侃與訓詁的論證理據。而將《爾雅》作為獨立的一部詞彙與故訓要典，探討黃侃研究成果的論文、專著為數較少，鮮成體系。<sup>3</sup>

誠如黃焯《爾雅音訓》〈序〉所言：「蓋古人制字，義本於聲，即聲是義，聲音訓詁固同出一原也。……《爾雅》名物，仍當貫以聲音，求其條例。」（頁 1）其訓詁條例往往與音訓相關，如「聲通同訓」、「一語並見」、「一聲之轉」、「同條牽屬」、「通字」、「借字」等術語皆是，其中黃侃〈爾雅音訓〉三卷「一語」術語包括「一語」、「一語並見」、「一語變易」三類，目前罕有學者討論此術語之內涵，2007 年北京中華書局版《爾雅音訓》一書，除了〈爾雅音訓〉外，另外還彙集其他箋識等 8 篇小學相關論著，其中，筆者翻查〈爾雅正名評〉、〈爾雅釋例箋識〉、〈廣雅疏證箋識〉三篇雅學相關論著，並無「一語」術語出現。本論文擬在前輩學者研究黃侃《爾雅音訓》術語的基礎上，針對〈爾雅音訓〉單篇的黃侃「一語」術語為對象，探討此一術語涵義及所蘊含的訓詁觀念。

- 
- 1 黃季剛口述，黃焯筆記編輯，《文字聲韻訓詁筆記》（臺北：木鐸出版社，1983），頁 5-6。
  - 2 黃侃，《爾雅音訓》（北京：中華書局，2007）。限於篇幅，本文所引之此書出版項僅在首見標明，餘者標明頁數。手批全本見黃侃，《手批爾雅義疏》（北京：中華書局，2006）。
  - 3 尚清三，〈黃侃《爾雅》治學成就初探〉，《唐山師範學院學報》44.4(2022.7): 33。

## 二、「一語」術語的實例分析

「一語」術語罕見其他學者使用，黃侃也許是首先創發。他對「一語」的說法究竟如何？在早年的〈說文略說〉他曾說：「蟬蛻一語，而蟬言其體，蛻是其兒。……此則轉注所施，隨意賦形，由少趨多，自然之勢。」<sup>4</sup> 在《爾雅音訓》中他使用此一術語更不下十餘次，最具體的是：

火燬焮燿一語變易。《說文》雖異字，實同字也。見於《爾雅》者，尚有竝併、翻蠹、菑菑、苗蔞、菜蔞、華蔞、蝟蠹。見於《說文》者，則不遑屈指矣。《說文》所謂轉注、《周禮》注所謂變易。（頁 50）

可見這個術語是用來解釋轉注的。《說文》是文字學的經典，根據六書分析文字，以求本義，是其書最重要的方法。除了轉注之外，由於黃侃主張「小學必形聲義三者同時相依，不可分離，舉其一必有其二。」<sup>5</sup> 《爾雅》又是訓詁學經典，所以黃侃手批《爾雅義疏》，當然也會與訓詁密切相關，蕭紅（1972-）的〈從爾雅音訓的術語淺談黃侃先生的治學成就〉是少數與本議題相關的論文。他認為「一語並見」與「聲通同訓」、「一聲之轉」應是說明二字有同源、異體、通假等關係，<sup>6</sup> 「一語變易」則是因為地域分布或時間差異等造成同一個詞的字形變易情況，<sup>7</sup> 依黃侃之意應指是今日所謂「轉注」，依蕭紅之意也可能包括同源詞等。可見「一語」涉及多種字詞類型，其說然否，必須根據實例加以考察。

黃侃《爾雅音訓》（下文簡稱《音訓》）中「一語」術語可分為三類，「一語」、「一語並見」、「一語變易」，據筆者統計「一語」出現 8 次、「一語變易」8 次、「一語並見」、「一語之變」、「一語而變」各 1 次。以下按頁碼順序分別探析其詞語類型，並進行分類。順便一提的是：《音訓》還曾說：「諶與訖，黠與默為轉注也。」（頁 72）因未言「一語」，並不列入討論。

4 黃侃，《黃侃論學雜著》（臺北：中華書局，1964），頁 11。

5 黃季剛，《文字聲韻訓詁筆記》，頁 48。

6 蕭紅，〈從爾雅音訓的術語淺談黃侃先生的治學成就〉，《荊楚理工學院學報》26.11 (2011.11): 9。

7 同上註，頁 10-11。

### (一) 初、裁、哉

《爾雅》〈釋詁〉：「初，始也。」<sup>8</sup>（頁 3）

《音訓》：「初與裁聲近，其語自才來，亦自且來。初與裁一語而變易，猶語詞之哉與且一聲而通轉，裁受音於才，初受音於且，才且二字義得相通。」（頁 1）

案：《說文》：「初，始也。从刀从衣。裁衣之始也。」<sup>9</sup>（頁 180）楚居切，清紐魚部。「裁，制衣也。从衣戔聲。」（頁 392）昨哉切，從紐之部。「哉，言之閒也。从口戔聲」（頁 58）將來切，精紐之部。《說文》才字：「才，艸木之初也。从丨上貫一，將生枝葉。一，地也。」（頁 274）昨哉切，從紐之部。黃侃《爾雅音訓》認為《爾雅》〈釋詁〉首條「初……始也。」諸字雖同條牽屬，字義相通，但並無符合轉注的例子，倒是《說文》初、裁音義皆相近，而且語根都來自才，《音訓》說：「凡從才聲者多有始義。」（頁 1），所以視為一語，可以轉注。但其他各家似未有列為轉注者。郝立新《爾雅同源詞研究》以為先秦學者運用聲訓的技巧十分熟練，《爾雅》是一部同義詞詞典，只要找出每條中語音相近的詞，基本上就可以確定為同源詞，所以〈釋詁〉中的初、哉、首、肇、祖、胎、俶、落、始，語音、語義都有親緣關係，是同源詞。<sup>10</sup> 他的說法未免過於寬泛。相對地，胡世文《黃侃〈手批爾雅義疏〉同族詞研究》雖然三度提到本條目，但並未列入「手批同族詞表」390 組同源詞中，<sup>11</sup> 顯然較為嚴謹。王力《同

8 本文所引《爾雅》原文依據周祖謨《爾雅校箋》（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2004）底本為 1931 年故宮博物院所印《天祿琳瑯叢書》宋刻本《爾雅》郭注，出版項僅在首見標明，餘者標明頁數。原文較長者，依《音訓》節引，下同。

9 本文所引《說文解字》原文及反切、古聲紐、古韻部依據漢·許慎撰，清·段玉裁注，新添古音《說文解字注》（臺北：洪葉文化公司，2005）。簡稱《說文》，出版項僅在首見標明，餘者標明頁數。其新添古音係根據陳新雄，《古音研究》（臺北：五南圖書公司，1999），古聲 19 紐、古韻 32 部說。

10 郝立新，「《爾雅》同源詞研究」（上海：復旦大學漢語言文字學博士論文，2012），頁 1、14-15。又，郝立新，《《爾雅》同源詞考》（新北：花木蘭出版社，2021）。

11 胡世文，《黃侃〈手批爾雅義疏〉同族詞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3），頁 64、311、340、357-368。

源字典》則以為在始的意義上，才、哉同源，在僅的意義上，才、財、材、裁、纜同源。<sup>12</sup> 值得注意的是，這些字多从才聲，字根相同，可見右文說在同源詞研究中有其重要性。此外，郝懿行《爾雅義疏》說：「哉者，才之假借。」<sup>13</sup> 《說文》才字段注亦云：「凡才、材、裁、饑字，以同音通用。」（頁 274）所以高亨《古字通假會典》、王海根《古代漢語通假字大字典》、馮其庸、鄧安生《通假字彙釋》多認為才、財、材、裁、纜諸字往往有通假現象。<sup>14</sup> 而這些字與同源詞又諸多雷同，與轉注也有些瓜葛，三者分際如何釐清，值得特別留意。此外，《音訓》以初、裁為主，哉、才為輔，核心在始，王氏重點明顯又有不同。

## （二）到、弔

《爾雅》〈釋詁〉：「到、弔，至也。」（頁 4）

《音訓》：「到、弔一語並見。」（頁 5）

案：《說文》：「到，至也。从至刀聲。」（頁 591）都悼切，端紐宵部。《說文》：「弔，問終也。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从人持弓，會毆禽。」（頁 387）多嘯切，端紐宵部。上古聲韻並同。魯實先（1913-1977）《轉注釋義》：「到借為倒（《說文》無倒字，經傳有之），故孳乳為弔。（到弔同屬夭攝端紐）」<sup>15</sup> 列為轉注，《章太炎說文解字授課筆記》「【朱二】迺即到字，故訓至。弔讀為的，訓至，即迺字，弔起。」<sup>16</sup> 可供補充。陸宗達《《說文解字》同源字新證》則認為「弔即古到字，故訓問終，迺字亦訓至，至即到也。以上諸字（邲、至、弔、到），音雖有變，實皆同根。」<sup>17</sup>

12 王力，《同源字典》（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83），頁 100-101。

13 清·郝懿行，《爾雅義疏》（臺北：中華書局，1966），上之一，頁 1。

14 高亨，《古字通假會典》（濟南：齊魯書社，1989），頁 418、419；王海根，《古代漢語通假字大字典》（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6），頁 341；馮其庸、鄧安生，《通假字彙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頁 748-749。

15 魯實先，《轉注釋義》（臺北：洙泗出版社，1992），頁 9。其古韻分部係用曾運乾古韻 30 攝說。

16 章太炎講授，《章太炎說文解字授課筆記》（北京：中華書局，2008），頁 345。

17 陸宗達，《《說文解字》同源字新證》（北京：學苑出版社，2019），頁 115-116。

郝立新《爾雅同源詞研究》(頁 27)、胡世文《黃侃《手批爾雅義疏》同族詞研究》(頁 322)亦列為同源詞。殷寄明《漢語同源詞大典》推論：「考弔字象弓及繳形，其雉射義、抵達義大抵相通。二詞義既相同，音亦同，端紐雙聲，宵部疊韻，同源關係可認定。」<sup>18</sup>

### (三) 誥、告

《爾雅》〈釋詁〉：「誥，告也。」(頁 8)

《音訓》：「誥、告，一語變易。」(頁 9)

案：《說文》：「誥，告也。从言告聲。」段注：「見《釋詁》。按以言告人，古用此字，今則用告字。以此誥為上告下之字。」(頁 93)古到切，見紐覺部。《說文》告字云：「告，牛觸人，角箸橫木，所以告人也。」段注：「《廣韻》告上曰告，發下曰誥。」(頁 54)古沃切，見紐覺部。二字聲符相同，聲韻相同，意思相近，魯實先《轉注釋義》云：「告從牛口，以示用牲冊告，引申為人相告語。以牢音轉而孳乳為誥，故承告祭之義而孳乳為誥；承告語之義而孳乳為誥。」(頁 10)故列為轉注。李國英(1936-2013)《說文類釋》<sup>19</sup>並同。《同源字典》認為二字同音，本同一詞，後人加以區別。(頁 305)《爾雅同源詞研究》(頁 59)、《黃侃《手批爾雅義疏同族詞研究》》(頁 80)、《漢語同源詞大典》亦認為告、誥二字皆有告訴義。(頁 689-690)、陸宗達《《說文解字》同源字新證》亦同。(頁 72)黃永武(1936-)《形聲多兼會意考》謂从告之字並有大義或謹義。<sup>20</sup>所謂一語，同出一源，核心義素皆指此而言。《古字通假會典》、《古代漢語通假大字典》(頁 144)以為告通誥。洪成玉《古今字字典》則以為告、誥為古今字。<sup>21</sup>

### (四) 安、按、遏

《爾雅》〈釋詁〉：「安、安，按，曷，遏，止也。」(頁 15)

18 殷寄明，《漢語同源詞大典》(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8)，頁 238-239。

19 李國英，《說文類釋》(臺北：全球印刷公司，1975)，頁 394。

20 黃永武，《形聲多兼會意考》(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76)，頁 72。

21 洪成玉，《古今字字典》(北京：商務印書館，2013)，頁 153。

《音訓》：「安安下文並云，坐也，坐止義同。安、按同字並見。曷、遏亦同字並見。安、按、曷、遏聲通同訓。安、按、遏一語也。底、底，止也。底底同字並見。上文底、止，待也。《釋文》云：底或作底。」（頁 21）

案：《說文》：「安，靜也。从女在宀下。」（大徐本頁 150）段注改為「靜也。靜各本作靜。今正。」（頁 343）烏寒切，影紐元部。《說文》：「按，下也。从手安聲。」（頁 604）烏汗切，影紐元部。《說文》：「遏，微止也。从辵曷聲。」（頁 74）烏割切，影紐月部。三字同屬影紐，韻部元月對轉。孫玉文（1962-）《漢語變調構詞考辨》認為安的原始義為安全、安穩、停止義，引申為按捺，長時間用手或手指往下壓住東西不放，清代學者郝懿行（1757-1825）已注意到二字有同源關係，「用手按」和「停止義」之間有引申關係，亦是詞義相通。而從字形上，「按」應是口語中從「安」音義分化出來之後，在漢字字形上作出的區別，<sup>22</sup> 此即黃侃所謂「同字並見」。<sup>23</sup> 《同源字典》按、遏同源（頁 477）、《爾雅同源詞研究》安按同源（頁 128）、《黃侃《手批爾雅義疏》同族詞研究》安按曷遏同源（頁 358）。《形聲多兼會意考》謂从安得聲之字皆有安意（頁 61）。《古字通假會典》（頁 173、174）、《通假字彙釋》（頁 280）安按遏通假、《古代漢語通假字大字典》安按通假（頁 218）。

## （五）頰、庭

《爾雅》〈釋詁〉：「頰、庭、直也。」（頁 16）

《音訓》：「頰、庭同字並見。頰、庭一語，而字殊爾。」（頁 22）

案：《說文》：「頰，狹頭頰也。」頭長而直貌。段玉裁（1735-1815）注：「疑當作頰頰也，假借為挺直之挺。」（頁 423）他挺切，透紐耕部。《說文》：「挺，拔也。从手，廷聲。」（頁 611）徒鼎切，定紐耕部，為假借關係。又，《爾雅》：「頰，庭，直也。」郭璞注：「正直也。」《說文》：「庭，宮中也。从广廷聲。」（頁 448）特丁切，定紐耕部，與頰為旁紐雙聲，韻部相同，音義相近，故《音訓》以為頰、庭一語，亦即有轉注關係。

22 孫玉文，《漢語變調構詞考辨》（北京：商務印書館，2007），頁 1447-1448。

23 洪成玉，《古今字字典》，頁 61。

又《說文》：「廷，朝中也。从廾，壬聲。」（頁 78）特丁切，定紐耕部。《同源字典》認為庭、廷二字實同一詞，是同音同源詞，後來從字形歧為二義。（頁 326）《爾雅同源詞研究》認為頰庭都有不彎義，是語音、語義都有親緣關係的同源詞（頁 132）。《黃侃《手批爾雅義疏》同族詞研究》（頁 322）、《漢語同源詞大典》也認為廷、頰皆有長、直義，為同源詞。（頁 515、516）所不同的是，王力側重朝廷之義，郝立新、胡世文、殷寄明（1956-）則取其長直之義。《形聲多兼會意考》以為凡从壬得聲之字皆有直義。（頁 81）如此說來，頰、庭、廷都是同源詞，也就是轉注與同源詞不啻是一體兩面。至於挺，《說文》：「挺，拔也。」（頁 611）拔取，引申有直義與頰、庭、廷何嘗不是音義相近，且同出一源呢？職是之故，筆者以為應將挺視為本組的同源詞，而不是段氏所說的通假字。

#### （六）愒、息、歇

《爾雅》〈釋詁〉：「棲，遲，憩，休，苦，𪔐，𪔑，𪔒，息也。」（頁 19）

《音訓》：「愒、息、歇一語。」（頁 26）

案：愒，《說文》「愒，息也。从心，曷聲。」（頁 512）去例切，溪紐月部。歇，《說文》「歇，息也。从欠，曷聲。」（頁 415）許謁切，曉紐月部。《說文》「息，喘也。从心、自。」（頁 506）相即切，心紐職部。愒、歇二字韻部相同，又同聲符，皆有止、盡義，《說文》二字同用「休息」義。魯實先《轉注釋義》：「歇之別義為氣越溲，故孳乳為愒。」（頁 28）《漢語同源詞大典》則認為愒、歇二字為同源詞（頁 1009-1010）。息與愒、歇字義雖同，聲韻卻相去較遠，黃侃說是一語，可再酌。

#### （七）𪔑、𪔒

《爾雅》〈釋詁〉：「棲，遲，憩，休，苦，𪔐，𪔑，𪔒，息也。」（頁 19）

《音訓》：「𪔑𪔒一語。」（頁 27）

案：《說文》：「𪔑，臥息也。从鼻隶聲。」（頁 139）許介切，曉紐沒部。《說文》：「𪔒，東夷謂息為𪔒。从口四聲。」（頁 56）虛器切，曉紐質

部。𩇛、𩇛二字曉紐雙聲，沒質旁轉。《方言》卷二：「𩇛、喙、𩇛，息也。周鄭宋沛之間曰𩇛，自關而西秦晉之間或曰喙，或曰𩇛，東齊曰𩇛。」<sup>24</sup>當為《說文》所從出。𩇛、𩇛音義相近，方言有別，符合轉注要求。而二字聲義同出一源，亦符合同源詞條件。唯各家俱無說。

### (八) 娠、震、蠢

《爾雅》〈釋詁〉：「娠，蠢，震，動也。」（頁 19）

《音訓》：「娠震聲通同訓，娠震與蠢聲勢小異，實一語耳。」（頁 27）

案：《說文》：「娠，女妊身動也。从女，辰聲。」（頁 620）失人切，透紐諄部。又，「蠢，蟲動也。从虫，春聲。」（頁 682）尺尹切，透紐諄部。又「震，劈歷，振物者。从兩辰聲。」（頁 577）章刃切，端紐諄部。三字透端旁紐，同屬諄部，聲音關係相近。「娠」、「震」、「蠢」三字都有「動」義，只是婦人懷孕身體的陣痛動靜與雷聲振物以及蟲類蠕動動靜有別。《音訓》中提到「聲勢」二字，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中釋為「聲威與氣勢」，<sup>25</sup>這顯然不是黃侃所講的聲勢。那麼「聲勢」到底是指什麼？「聲勢」二字見唐代慧琳《一切經音義》〈序〉及《一切經音義》卷 25 〈次辯文字功德及出生次第〉「梵經」條。<sup>26</sup>是說梵文有阿伊烏奧等十二音，再用迦、佉、跋、頗等三十四字母輪流拼讀，就可拼出許多不同字音。所謂十二音是母音，也就是漢語的韻母；所謂三十四字母，是子音或輔音，也就是漢語的聲母。可見所謂的聲勢小異，就是韻母大同小異。以娠震與蠢三字為例，今查《廣韻》，娠在平聲真韻，失人切，審母；震在去聲震韻，章刃切，照母；蠢在上聲準韻，尺尹切，穿母。王力依同用

24 漢·揚雄撰，清·錢繹箋疏，《方言箋疏》（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卷 2，頁 22。

25 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網站，<https://dict.revised.moe.edu.tw/dictView.jsp?ID=132667&q=1&word=%E8%81%B2%E5%8B%A2>（2023.5.15 上網檢索）

26 《大正新脩大正藏經》Vol. 54, No. 2128、CBETA 2022.Q4, T54, no. 2128, p. 470a1-23. 財團法人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電子佛典集成」網站，<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2023.5.15 上網檢索）

獨用例，擬音娠震韻母為 in，蠢韻母為 iun，都是 n 韻尾，<sup>27</sup> 只是韻頭有齊齒、撮口之別而已，不啻是同韻的不同等呼。上古音三字更是同韻部的不同小韻，所以黃侃才會說「聲勢小異」。最直接的證據就是，《黃侃論學雜著》中有一篇〈廣韻的聲勢及對轉表〉（頁 280-289），就是用 9 類、26 攝、72 對轉、339 小類分析《廣韻》各韻的韻母。亦有學者認為娠震是同源詞，如《同源字典》（頁 515）、胡繼明《《廣雅疏證》同源詞研究》<sup>28</sup>（頁 314）、《黃侃《手批爾雅義疏》同族詞研究》（頁 131）、《爾雅同源詞研究》（頁 152）則加入了蠢字。《形聲多兼會意考》（頁 89）以為凡从辰得聲之字皆有動義。《古今字字典》（頁 390）則以為震娠是古今字。《古今通假會典》則以為娠震通假。（頁 140）

### （九）鬱陶、鬱悠

《爾雅》〈釋詁〉：「鬱陶，繇，喜也。」（頁 20）

《音訓》：「鬱由木叢生之義引申，言思之多也。陶、繇同字並見。陶讀為繇、與鬱悠一語耳。思而喜謂之鬱陶，亦謂之陶，亦謂之繇，此文是也。……上文繇，憂也。亦謂之悠，上文悠、憂、思也。原其本義，只訓為思，故憂喜之思皆可用斯語。」（頁 29）

案：《說文》：「鬱，木叢者，从林，鬱省聲。」（頁 274）迂弗切，匣紐，沒部。又，「陶，再成丘也。在濟陰。从阜匄聲。」（頁 742）徒刀切，定紐，幽部。又，「繇，隨從也。从系，耆聲。由或繇字。」（頁 649）以周切，定紐，宵部。又，「悠，憂也。从心攸聲。」（頁 518）以周切，定紐，幽部。陶、悠同音，繇與陶、悠雙聲，韻部宵幽旁轉相通，唯鬱字聲韻俱隔。雖然《音訓》詳言鬱、陶、繇、悠、媯表憂喜之思，可單用，可合用。但既言鬱陶、鬱悠一語，則顯然視之為複詞。複詞有二：一種是雙音節衍聲複詞，也就是聯綿詞、音譯詞及擬聲詞，高文達《新編聯綿詞典》就是將鬱陶、鬱悠列為聯綿詞。<sup>29</sup> 誠如其說，則鬱陶與鬱悠是聲義相通孳

27 王力，《漢語音韻》（臺北：弘道文化公司，1975），頁 60。

28 胡繼明，《《廣雅疏證》同源詞研究》（成都：巴蜀書社，2003），頁 314。

29 高文達，《新編聯綿詞典》（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1），頁 513。

乳出來的聯綿詞，陶與悠是聯綿詞的異形詞，這點與同源詞有些類似。但聯綿詞的特點是只有一個義素，不可分析，以此為標準，則鬱陶、鬱悠顯然是另一種複詞——合義複詞，所以徐振邦的《聯綿詞大詞典》就不收這兩個詞。由此觀之，鬱陶、鬱悠應該是兩個音義相通的合義複詞，陶、悠能不能算是同源詞或轉注，可能還有待證明，但至少它們是音義相通，與轉注、同源詞，具有相同的基礎，所以黃侃才會說它們「一語」。

郭敬燕、李玉平〈《爾雅》複音詞概觀〉中認為「鬱陶」在語法功能分類中屬複音實詞中的動詞，在結構分類中屬合成複音詞（語法造詞形成的），屬於聯合式複音詞。<sup>30</sup>而樊瑩瑩在〈淺談《爾雅》雙音複合詞〉則認為「鬱陶」是聯合式複合詞中的同義複合詞，更細分為形容詞＋形容詞。<sup>31</sup>筆者認為任何一個詞必須看上下文方知詞性，但《爾雅》成書的性質導致後世不知其所引用之來源，因此無論是動詞或是形容詞的說法僅聊備一說。不過將它們看作合義複詞則是適當的。

## （十）豫、舒

《爾雅》〈釋詁〉：「豫，臚，敘也。」（頁 24）

《音訓》：「豫敘同字並見。豫即以舒為本字，《易》：『雷出地奮，〈豫〉。』奮，《廣雅》訓舒，明豫與舒為一語矣。此云臚敘也，〈釋詁〉舒敘也。臚攄字通，舒攄音同，是三者皆通矣。」（頁 35）

案：《說文》：「豫，象之大者。賈侍中說：不害於物。从象予聲。」（頁 464）羊茹切，定紐魚部。「敘，次弟也。从支余聲。」（頁 127）徐呂切，定紐魚部。「舒，伸也。從舍，予聲。」<sup>32</sup>段注云：「經傳或假茶。或假豫。」（頁 162）傷魚切，透紐魚部。豫敘二字聲韻相同，舒字與上二字韻部相同，聲紐為旁紐關係。《說文》無攄字，《廣雅》〈釋詁四〉：「攄，舒也。」《廣韻》〈平聲·魚韻〉：「攄，舒也。丑居切。」<sup>33</sup>古音透紐魚部。《同源

30 郭敬燕、李玉平，〈《爾雅》複音詞概觀〉，《語文學刊》19(2009.10): 47。

31 樊瑩瑩，〈淺談《爾雅》雙音複合詞〉，《語言應用研究》2015.3(2015.8): 51。

32 大徐本作「从舍从予，予亦聲。」

33 宋·陳彭年、丘雍撰，余迺永校注，《互注校正宋本廣韻》（臺北：聯貫出版社，1974），頁 69。

字典》(頁 155) 認為舒攄同源。《爾雅同源詞研究》(頁 183)、《黃侃《手批爾雅義疏》同族詞研究》(頁 105、353) 皆認為豫、敘為同源詞。《形聲多兼會意考》謂「凡从予得聲之字皆有寬緩之意。」(頁 64)《說文》段注：「豫借為舒字。……象雖大而不害於物，故寬大舒緩之義取此字。」(頁 464) 所言即引申假借，依其意，可列入通假關係。《章太炎說文解字授課筆記》朱一也提到：「豫備乃敘之借，先事必有叙次也。」<sup>34</sup>《音訓》本條云：「豫即以舒為本字。《易》『雷出地奮，〈豫〉。』《廣雅》訓舒，明豫與舒一語矣。」(頁 1517) 又「舒，敘也。」條目亦云：「舒，攄聲近，故《淮南·修務注》：『攄，書也。』」(頁 1181) 可見，黃氏之「一語」在此所指除轉注外，亦與「假借」有關。《通假字彙釋》即認為豫假借為舒。(頁 867)

### (十一) 火、燬、焜、焮

《爾雅》〈釋詁〉：「燬，火也。」(頁 33)

《音訓》：「火燬焜焮一語變易。《說文》雖異字，實同字也。見於《爾雅》者，尚有竝併、翻燾、菑菑、苗菑、策菑、華菑、蝟蝟。見於《說文》者，則不遑屈指矣。《說文》所謂轉注、《周禮》注所謂變易。」(頁 50)

案：《說文》：「燬，火也。从火，毀聲。」許偉切，曉紐微部。又，「火，燬也。南方之行，炎而上。象形。」(頁 484) 呼果切，曉紐微部。《說文》：「焜，火也。从火，尾聲。」(頁 484) 許偉切，曉紐微部。《說文》無焮字，《廣韻》〈賄韻〉：「焮，南人呼火也。」(頁 272) 呼罪切，古音曉紐歌部，歌微旁轉。火燬二字聲韻相同，在《說文》為互訓，段注燬字：「按此篆許所本無，當刪。」(頁 484) 並改火字為「火，焜也。焜各本作燬。今正。下文曰焜、火也。為轉注。」(頁 484) 其所謂轉注，指互訓而言，乃廣義之轉注。然火、燬、焜、焮又有聲韻關係，實亦符合狹義之轉注。《玉篇》「燬焜」同字，焜下有燬字並云「同上」，章太炎曰：「火變易為焜為燬。」對轉諄又變易為燬。<sup>35</sup>《轉注釋義》：「火與焜，疊韻轉注。」

34 章太炎，《章太炎說文解字授課筆記》，頁 398。

35 章太炎，〈文始二〉，《章氏叢書》(臺北：世界書局，1958)，頁 82。

(頁 48) 林尹 (1910-1983) 《文字學概說》並同。<sup>36</sup> 《音訓》在此段話中提到「《說文》所謂轉注、《周禮》注所謂變易。」黃侃所謂「變易」,「古今文字之變,不外二例:一曰變易,一曰孳乳。」<sup>37</sup> 聲義全同而別作一字,正如孳乳,是古今文字演變最重要的條例,與轉注乃至同源詞都有密切關係,詳見下文。故有聲義相似的條件。《同源字典》(頁 397)、《爾雅同源詞研究》(頁 230)以為燬火同源。《黃侃《手批爾雅義疏》同族詞研究》(頁 132、360)皆認火、燬、焜三字同源。《古代漢語通假字大字典》(頁 555)則以為燬通火,視之為通假。此條之下,黃侃列出《爾雅》類似條目,有「竝併、翻蠹、菑菑、苗菑、茱菑、華菑、蝟蠹」,竝併、蝟蠹二條在下文自立為條目,此不贅。此處可增補「翻蠹、菑菑、苗菑、茱菑、華菑」五條目。

### 1. 翻、蠹

《爾雅》〈釋言〉:「翻,蠹也。蠹,翳也。」(頁 35)

《音訓》同火燬條,又:「翻,經典作翻,翻蠹皆當作翳。翻蠹二字實一,《說文》別無翻字。……翻蠹、蠹翳相承義近,蠹翳同物而用小別。」(頁 52)

案:翻,《說文》作翻,云:「翻,翳也。所以舞也。从羽設聲。」徒刀切,定紐幽部。段注:「〈王風〉毛傳曰:翻、蠹也,翳也。翳翻翻同字。……然則翻也、蠹也、羽葆也,異名而同實也。」(頁 142) 蠹字,同蠹《說文》俱無。《廣韻》〈去聲·號韻〉:「蠹,左蠹以犛牛尾為之。」(頁 417) 徒到切,與翻同音,定紐幽部。翻字,《說文》段注:「許無蠹字者,無每部,亦無縣部,無所入也。〈王風音義〉曰:蠹俗作蠹。〈爾雅音義〉曰:蠹字又作蠹。《五經文字》曰:蠹作蠹譌。《開成石經》《周禮》、《爾雅》正作蠹。今本〈爾雅音義〉譌舛。葉林宗鈔本不誤。蠹从縣每會意,與蠹从糸每會意同,从每者,如艸之盛也。淺人改从毒,謂為諧聲耳。」(頁 142) 翻是古代舞者所用的旌旗;蠹為古代旄牛尾做成的舞具。兩者又名羽葆幢,都是舞者用來遮蔽自己的,上古同音,胡繼明(1963-)《《廣

36 林尹,《文字學概說》(臺北:正中書局,1971),頁 163。

37 黃侃錄,黃延祖重輯,《黃侃國學講義錄》(北京:中華書局,2006),頁 72。

雅疏證》同源詞研究》(頁 90)、吳迪《經典釋文同源詞研究》、《爾雅同源詞研究》(頁 236) 以為核心義素遮蔽的同源詞。<sup>38</sup>《古字通假會典》(頁 781) 則以為翻蠹通假。

## 2. 菑、菑

《爾雅》〈釋草〉：「菑，菑。」(頁 116)

《音訓》同火燬條，又：「菑菑一語變易。」(頁 120)

案：《說文》：「菑，菑也。从艸畱聲。」(頁 30) 方六切，幫紐職部。又，「菑，菑也。从艸富聲。」(頁 30) 方布切，幫紐職部。上古音韻畢同，又互相解釋，是一種旋花科的多年生蔓草。黃侃《音訓》以為「菑菑一語變易」(頁 120)，故列為轉注。魯實先《轉注釋義》云：「其於籀篆之音義相同者，若禴之與禘、菑之與菑、策之與莈……是皆一字之異體，苟非義轉而易形聲，則皆不得視之為轉注。」(頁 80、86) 列為異體，不視為轉注。其弟子李國英《說文釋例》則視為轉注。(頁 392) 而教育部《異體字字典》亦認定為異體關係。<sup>39</sup>《形聲多兼會意考》謂「凡从畱得聲之字多有飽滿之意。」(頁 101)《同源字典》云：「朱駿聲曰：『按(菑)即菑之或體，方音稱謂微異耳。』按：朱說是。菑，方副切，菑，方六切，只有長入、短入的細微差別。」(頁 265) 故列為疊韻同源詞。《爾雅同源詞研究》(頁 136) 並同。《古字通假會典》(頁 439) 以為通假。

## 3. 苗、蓐

《爾雅》〈釋草〉：「苗，蓐。」(頁 122)

案：〈釋草〉：「苗，蓐。」通志堂本〈爾雅音義〉：「苗，郭他六反，又，徒的反。《說文》云：『从由聲。』」(頁 427)《說文》：「苗，蓐也。从艸，由聲。」(頁 30) 徒歷切，定紐幽部。《說文》：「蓐，苗也。从艸，脩聲。」(頁 30) 徒聊切。定紐幽部。《說文》：「苗，艸生於田者。从艸，从田。」(頁 40) 武鑣切。明紐宵部。苗、蓐二字古音相同，義互訓。而苗苗音義

38 吳迪，「《經典釋文》同源詞研究」(成都：西南交通大學比較文學與世界文學碩士論文，2008)，頁 39。

39 教育部，《異體字字典》網站，[https://dict.variants.moe.edu.tw/variants/rbt/word\\_attribute\\_rbt?quote\\_code=QjAzOTQy](https://dict.variants.moe.edu.tw/variants/rbt/word_attribute_rbt?quote_code=QjAzOTQy) (2023.5.1 上網檢索)

迴殊，分明二字，祇以形近易訛，故淵博如郭璞者，亦云未詳。宋元遞修本作「苗」，幸通志堂本《釋文》作「苗」，可以訂〈釋草〉之失。

「蔞」字，《廣韻》入聲錫韻：「苗，苗蔞草。徒歷切。」（頁 522）又：「蔞，苗蔞草。他歷切。」（頁 522）二字同訓，韻母相同，聲紐為定透旁紐。《同源字典》、《經典釋文同源詞研究》均未收錄。劉鈞杰《同源字典補》認為苗與蔞為定透旁紐，覺幽對轉之同源詞，皆為羊蹄菜，根可入藥，推測這些異名是方音或時代差別所致，<sup>40</sup> 惜未交代其核心義素。

《漢語同源詞大典》云：「迪、冑、軸、柚、粵、抽从由得聲有引義。」（頁 317）又云：「條、修、條、筵从攸得聲有長義。」（頁 909）「苗」从由聲，「蔞」、「蔞」从攸聲，俱有抽引、拉長之義，羊蹄之得名，蓋取其葉長，花軸亦長之故，而苗、蔞、蔞為同源詞，當無疑義。唯魯實先《轉注釋義》以為此乃一字之異體，不得視為轉注（頁 80）。但教育部《異體字字典》並未認定二字是異體關係。《說文類釋》（頁 393）以為轉注。《古字通假會典》（頁 719）則以為假借。

#### 4. 策、刺

《爾雅》〈釋草〉：「策，刺。」（頁 125）

案：《說文》：「刺，策也。从艸，刺聲。」（頁 32）七賜切，清紐錫部。《說文》：「策，刺也。从艸，束聲。」楚革切，清紐錫部。（頁 32）刺、策二字為互訓關係，而其字根同為「束」。《說文》：「束，木芒也。象形。」（頁 321）七賜切，清紐錫部。刺、策二字亦有艸木之芒的意思。束聲又孳乳出「刺」字，《說文》：「刺，君殺大夫曰刺。刺，直傷也。从刀，从束，束亦聲。」（頁 184）七賜切，清紐錫部。雖無艸木之芒的意思，但其核心義素仍自「芒」而來。

黃侃《說文同文》認為「策同束、刺。」<sup>41</sup> 《文字學概說》亦以為策刺轉注（頁 163）。魯實先《轉注釋義》則以為此乃一字之異體，不得視之為轉注。但教育部《異體字字典》並未認定二字是異體關係。《形聲多兼會意考》認為「从束得聲之字，並有芒刺義。」（頁 92）《同源字典》

40 劉鈞杰，《同源字典補》（北京：商務印書館，1999），頁 74。

41 黃侃，《說文同文》，《說文箋識》（北京：中華書局，2006），頁 2。

認為刺、莉、束為錫部清母同音同源字，其按語：「莉、束實同一詞。」（頁 275-276）《黃侃《手批爾雅義疏》同族詞研究》（頁 356）、《漢語同源詞大典》（頁 477）並同。《古字通假會典》（頁 474）則以為假借。

## 5. 華、萼

《爾雅》〈釋草〉：「華，萼也。華、萼，榮也。」（頁 127）

《音訓》見火燬條，又：「邢疏：『《詩·七月》疏引李注，華一名萼。』萼音轉為萼，《類篇》萼同敷，此注萼音敷，是萼萼一語也。」（頁 135）

案：《說文》：「華，榮也。从艸、从萼。」（頁 277）戶瓜切，又，呼瓜切。匣紐，魚部。又「萼，艸木華也。从叕、亏聲。萼，萼或从艸从夸。」（頁 277）況于切，曉紐，魚部。古韻同部，古聲為旁紐雙聲。二字義同音近，同出一語，故黃侃《音訓》以為轉注。《同源字典》云：「《說文》：『華，榮也。』段注：『萼與華音義皆同。』朱駿聲曰：『開花謂之華，與花朵之萼微別。』按《說文》則名詞叫作萼（花），動詞叫做華。」（頁 142）萼、花、華實同一詞，故以為同源詞。《音訓》言華萼轉注，又云：「萼音轉為萼，《類編》萼同敷，此注萼音敷，是萼萼一語也。」其論轉注已不局限於《說文》。

## （十二）竝、併

《爾雅》〈釋言〉：「竝，併也。」（頁 34）

《音訓》：「竝併從《說文》則為一語變易，從禮注則為以今釋古，邢疏竝併古今字是也。」（頁 51）

案：竝為並之初文，與併字通用。《說文》：「竝，併也。从二立。」段注云：「二篆為轉注。鄭注《禮》經古文並今文多作併。是二字音義皆同之故也。」（頁 505）蒲迴切，並紐耕部。《說文》：「併，並也。从人并聲。」（頁 376）卑正切，幫紐耕部。二字為旁紐雙聲，韻部相同，聲音關係密切。蔡信發《六書釋例》云：「該字（竝）本義應為人併立，而《說文》僅以『併也』釋其義，是誤以引伸義為本義。」<sup>42</sup>《轉注釋義》竝之與扶併。雙聲轉注。（頁 41）《同源字典》（頁 337）、《爾雅同源詞研究》（頁

42 蔡信發，《六書釋例》（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7），頁 187。

232)、《黃侃《手批爾雅義疏》同族詞研究》(頁 133) 列為同源詞,《《說文解字》同源字新證》(頁 575) 亦認為併、𨔵、并、竝此四字音義同,并別文有兼并義,故列為同源詞。《古字通假會典》(頁 71) 則以為通假。

### (十三) 躍、趨

《爾雅》〈釋訓〉:「赫赫躍躍,迅也。」(頁 38)

《音訓》:「躍與趨一語變易。《詩》:『躍躍毚兔』,韓詩作『趨趨毚兔』。《漢書》〈李尋傳〉注趨與躍同。《唐韻》二字並以灼切。」(頁 57)

案:《說文》:「躍,迅也。从足翟聲。」(頁 82) 以灼切。定紐藥部。《說文》:「趨,踊也。从走翟聲。」(頁 64) 以灼切。定紐藥部。二字同音雙聲疊韻,都有跳躍義。魯實先以為一字之異體不列入轉注。(頁 80) 而《同源字典》(頁 209-211)、《《說文解字》同源字新證》(頁 103) 列為同源詞。《漢語同源詞大典》亦以為翟為長尾野雞,故从翟得聲之字,如趨、躍、嬈、鸛皆有高、長義,為同源詞。(頁 1692)《形聲多兼會意考》以為凡从翟得聲之字多有光明美好之義,引申有上引義。(頁 129)《古字通假會典》(頁 805) 則以為通假。

### (十四) 鑣、轡

《爾雅》〈釋器〉:「鑣,謂之鑣。載轡謂之轡。」(頁 68)

《音訓》:「鑣、轡同字並見。《說文》以鑣為轡之或體,小徐執《爾雅》而疑《說文》,嚴元照則恐《爾雅》誤,案此一語兩詁,為用略同,《說文》《爾雅》並不誤。」(頁 83)

案:《說文》:「轡,車衡載轡者。从車義聲。(鑣) 轡或从金从獻。」(頁 733) 鑣是轡之重文,魚綺切,疑紐歌部,是指馬車橫木上貫穿韁繩的大環。《說文》又云「鑣,馬銜也。从金庶聲。(鑣) 鑣或从角。」(頁 720) 補矯切,幫紐宵部,是指馬勒旁邊的鐵具。都是古代馬車的一部分,所以黃侃說「為用略同」,黃侃所謂「一語兩詁」按此句解釋,鑣轡應是「一字有二義」,二字在《說文》為一字之異體,在《爾雅》則為音義密切相關,且同出一源。就文字學而言,是存初義的轉注;就訓詁學而言,是同源字。《古字通假會典》(頁 179) 則以為通假。

### (十五) 鞏、辨

《爾雅》〈釋器〉：「革中絕，謂之辨。革中辨，謂之鞏。」（頁 72）

《音訓》：「鞏辨亦一語之變，鞏从𠂔聲，𠂔从采聲，《說文》采，古文辨字。……案《說文》辨，交也。與鞏衣之義不合，亦非是，此義當斷從郭。」（頁 89）

案：《說文》：「鞏，革中辨謂之鞏。从韋，𠂔聲。」（頁 238）九萬切，見紐元部，指的是皮革中間相交和的皮條。「辨，判也。从刀，𠂔聲。」（頁 182）符蹇切，並紐元部。鞏、辨同屬元部，疊韻關係，「革中絕，謂之辨。革中辨，謂之鞏，」皆為皮之中斷者，大小不同，字義相近，同出一源，可能為同源字。

### (十六) 蕭、萩

《爾雅》〈釋草〉：「蕭，萩。」（頁 125）

《音訓》：「蕭，萩一語變易。」（頁 132）

案：《說文》：「蕭，艾蒿也。从艸，肅聲。」（頁 35）蘇周切，心紐覺部。《說文》：「萩，蕭也。从艸，秋聲。」（頁 35），為香蒿，七由切，清紐幽部。聲音為聲紐旁紐韻部陰入對轉關係，音義關係密切，可知為轉注的一種。魯實先《轉注釋義》「蕭之與萩疊韻轉注。」（頁 45）萩為萩之異體。<sup>43</sup>《同源字典》二字既然同為一物，聲韻亦輾轉相通，可視為同源字。故視為疊韻關係的同源字（頁 242）。

### (十七) 櫬、薪

《爾雅》〈釋木〉：「謂櫬采薪。采薪，即薪。」（頁 131）

《音訓》：「櫬薪一語而變。《說文》薪，蕘也。新，取木也。薪新義亦大同。」（頁 139）

案：《說文》「櫬，棺也。从木，親聲。」（頁 273）初僅切，清紐真部。為棺材。蓋櫬从木，親聲，故《玉篇》以為親身棺。但《爾雅》之櫬字非

43 教育部，《異體字字典》網站，[https://dict.variants.moe.edu.tw/variants/rbt/word\\_attribute\\_rbt?quote\\_code=QjAzOTYw](https://dict.variants.moe.edu.tw/variants/rbt/word_attribute_rbt?quote_code=QjAzOTYw)（2023.5.1 上網檢索）

棺木之義，據王引之（1766-1834）《經義述聞》：「櫬與采薪、即薪，皆謂之柞木也。……柞木可以為薪，故又有采薪、即薪之名矣！」<sup>44</sup>《說文》「薪，藁也。从艸新聲。」（頁 44）息鄰切，心紐真部。為柴火、可做為燃料之柴草。《爾雅注證》（頁 541-542）也分辨櫬是柞木柴薪，采是樵采來的柞木，薪是木柴；采薪就是柞木柴薪。二字古韻同部，聲紐清心旁紐，字義相同，可視為同源字。櫬、薪字根皆為辛，《形聲多兼會意考》以為凡从辛、从艸得聲者多有小義（頁 95）。

### （十八）蝟、蠖

《爾雅》〈釋魚〉：「蝟，蠖。」（頁 141）

《音訓》：「蝟，蠖蓋一語變易，又疊韻也。」（頁 156）

案：《說文》：「蝟，昌也。从虫，昌聲。昌各本作蝟。仍復篆文不可通。」（頁 678）狂兗切，匣紐元部。「蠖，蟲行也。从虫，巽聲。」（頁 676）香沅切，曉紐元部，二字為旁紐同韻的關係。蝟，蚊之幼蟲。即子孓，即蠖。劉鈞杰《同源字典補》（頁 178）、《黃侃《手批爾雅義疏》同族詞研究》（頁 137）、《《說文解字》同源字新證》（頁 1020）都認為蠖同蝟，是同源詞。

經過上述逐條分析，可以發現在《爾雅音訓》使用「一語」術語的字詞類型，參考現當代學者的說法（黃侃的說法不算），兼具轉注與同源詞的，有到弔、誥告、愒息歇、燬火、萑萑、苗蔭、策荊、併竝、蕭萩等九組，獨為同源詞的有初裁哉、安按、頰庭、娠蠢震、豫敘、華芩、翻蠶、躍趨、蝟蠖等九組，其它兩者皆未列入的有駮呬、鬱陶鬱悠、鑣輶、輦辨、櫬薪五組，除了鬱陶、鬱悠較為特殊，屬於合義複詞外，其它四組據個人研究，可能也是同源詞，甚至是轉注。可見黃侃所謂「一語」其意義為音義相通的語詞，可因聲求義，用來探討轉注，也可用來探討同源詞。但依各家之說為轉注者較少（黃侃之說不計），解為同源詞者，則呈一面倒之勢，簡直是有意栽花花不開，無心插柳柳成蔭。細究其原因可能是：1. 轉注說法紛歧，贊成章黃之說者，除魯實先《轉注釋義》為專書外，多為文

44 清·王引之，《經義述聞》（臺北：廣文書局，1963），卷 27。

字學教科書舉例，不過一二百條，自難周延。2. 魯實先以為轉注除音義相近相同外，還須形符相通，比章、黃之說規範更嚴格，自難一致。3. 最重要的是《說文》為字書，《爾雅》為義書，兩者性質不同，說法往往有別，以轉注論《爾雅》，自然不能完全合轍。

除此之外，這些例子學者認為是假借的，也有初裁、誥告、安按遏、頌庭、娠蠢震、豫舒、火燬、翻燾、躍趨、菑菑、苗蔭、策荊、竝併、鑣轆，多達 14 組。所謂假借，指同音通假，是在記錄語言時倉促間想不起來本字等種種原因就用音同或音近的字來代替。本字與借字之間語音相同或相近，這是與「一語」相同之處。但本字與借字之間字義完全不同，根本是兩個不同的字，這是與「一語」迥然不同之處。所以王力《同源字典》〈同源字論〉才會說：「通假字不是同源字，因為它們不是同義詞，或意義相近的詞。」（頁 5）除了少數學者如殷寄明之外，<sup>45</sup> 這個說法基本上是被學界所公認的。連魯實先《轉注釋義》也說：「其因義轉而注者，厥有二途：其一為存初義，以別於假借與引伸。其二為明義訓，以別於一字兼數義。」（頁 1）顯然他也是將假借排除於轉注之外。不過，清代以來，同源詞與通假字混淆的情況十分普遍。如朱珔的《說文假借義證》中班字下所列辨、胖、斑、頡、般、還等字，應該是同源詞而不是假借字。<sup>46</sup> 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中的「段借」項內，也包含大量的同源詞。<sup>47</sup> 這是要特別留意的。所以會產生這樣的歧異，主要是因為對假借的範圍看法有所不同。如果依據許慎「本無其字，依聲託事」，本字與借字毫無意義關係，那麼王力、魯實先的看法當然是正確的。但若採取段玉裁《說文解字注》「引申假借」（頁 764）的說法，那麼，本字與借字就難免有同源的可能。這在文字學上是很大的爭議，應該好好解決。個人贊成是引申就是引申，假借就是假借，最好不要相混。<sup>48</sup> 王力又將異體字排除在同源詞之外，

45 殷寄明，《詞源學概論》（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0），頁 218。

46 孔德明，《通假字概說》（北京：廣播學院出版社，1994），頁 107。

47 范進軍，《古代漢語》（長沙：湖南大學出版社，2003），頁 12。

48 魯實先，《假借溯源》（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73）：「所謂引申者，乃資本義而衍釋；所謂假借者，乃以同音而相借，是其原流各異，而許氏乃合為同原，此近人所以有引申假借之謬說，益不可據以釋六書之假借也。」，頁 32。

〈同源字論〉說：「異體字不是同源字，因為它們不是同源，而是同字，即一個字的兩種或多種寫法。」（頁 5）固然，個別假借字或異體字的認定可能有爭議，但《音訓》將豫舒視為假借，將《說文》定為異體的讎，又都列入轉注，則難免不啟人疑竇。至於洪成玉將誥告、娠震列為古今字，則與同源詞兩不相妨，因為古今字本來多是同源詞。而形聲多兼會意，並非字詞類型，但可以做為轉注、同源詞的佐證，故附於後。字詞類型的辨析與比較十分重要，不獨是同源詞與通假字、異體字為然，莊斐喬以為各種字詞可以用本義、引申義、假借義、通假義進行辨析與比較，詳見其「陸德明〈爾雅音義〉名物諸篇異文類型研究」，<sup>49</sup> 不贅。綜觀以上各類說法，可見與「一語」關係最密切的莫過於轉注與同源詞。所以下文就進一步針對此點進行討論。

### 三、「一語」術語析論

#### （一）「一語」涵義

「一語」是黃侃獨創的訓詁術語，顧名思義，是同一個詞語的意思，但確切的涵義為何？要表達的字詞類型是什麼？則必須在分析了上述的 23 個例證後，才知道它所要表達的是同源詞和轉注。簡單地說，所謂同源詞，就是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字，音義相同或相近，且同出一源。所謂轉注，就是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字，音義相同或相近，語根相同，可以互相解釋。由此可見一語的涵義就是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字，音義相同或相近，雖然形體不同，卻是屬於同一個詞語，可用來講同源詞，也可用來說明轉注。而本文所分析的 23 個例子當中，在文末附表的教科書及工具書中所謂轉注者共 9 例，同源詞者共 18 例。「一語」可以用在轉注，是因為音義相同或相近，屬於同一個詞語，也同樣符合同源詞的基本條件。但為何不是所有的例證都是兩者都適用呢？可見轉注和同源詞關係密切，但又不完全相同，這正是下文所要分辨的。

49 莊斐喬，「陸德明〈爾雅音義〉名物諸篇異文類型研究」（桃園：國立中央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2021），頁 175-187。

順便一提的是黃侃手批《說文》時，常用「同文」和「同字」兩個術語。「同文」基本上反映一詞數用現象；「同字」則指同形字、音近義同字或音近義通字，與一字之為異體者不同，<sup>50</sup> 不可不留意。

## (二) 黃侃與轉注、同源詞的研究

### 1. 黃侃之前的轉注之說

轉注是《說文》六書之一，六書是古代研究漢字造字、形體結構和寫詞載義的一種理論，是漢文字學理論的核心。<sup>51</sup> 許慎根據六書分析字形，以求本義，這是他對文字學極大的貢獻。但對於轉注，《說文解字敘》只說：「轉注者，建類一首，同意相授，考老是也。」（頁 763）不僅界說模稜，例證亦奇少，所以兩千年來，異說紛紜，根據陳光政《轉注篇》統計，至少在 150 家以上。<sup>52</sup> 幾乎到了言人人殊，各不相謀的地步。

從時代來看，晉代的衛恆，唐朝裴務齊開始討論，解人不多。到了宋、元、明，眾家蜂起，蔚然成風，可說是六書學的中興期。清代，隨著《說文》學的鼎盛，研究者更多，各抒己見，異彩紛呈，可說是六書學的頂峰期。民國以後，受到古文字學及西方語言學思想的衝擊，學者眾多，著作豐碩，觀點新穎，可說是六書學的新時期。<sup>53</sup> 如果改從內容來看，則從古以來的轉注說可以分為九個派別：

- (1) 形轉派：唐·裴務齊；宋·鄭樵；元·戴侗、周伯琦。
- (2) 形省派：清·曾國藩、吳錦章。
- (3) 義轉派（部首派）：五代·徐鍇；清·江聲、張行孚。
- (4) 文字組合派：元·楊桓。
- (5) 音轉派：宋·張有、明·趙撝謙、楊慎；清·顧炎武。

50 韓琳，《黃侃手批說文解字》字詞關係研究（北京：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2007），頁 67；莊斐喬，〈黃侃「同文」理論初探〉，《第 29 屆中國文字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桃園：國立中央大學中國文學系，2018），頁 487-501。

51 韓偉，《六書研究史稿》（北京：中國文聯出版社，2000），頁 1、6。

52 陳光政，《轉注篇》（高雄：復文圖書出版社，1993），頁 1。

53 韓偉，《六書研究史稿》，頁 13-14；黨懷興，《宋元明六書學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3）。

- (6) 義轉音近派：清·曹仁虎。
- (7) 互訓派：五代·徐鍇；清·戴震、段玉裁、桂馥、王筠。
- (8) 引申派：清·朱駿聲。
- (9) 多義字加注偏旁說：清·鄭知同。<sup>54</sup>

在清代，《說文》學鼎盛，轉注說聲勢最為顯赫的是戴震（1724-1777）「轉相為注，互相為訓」的互訓說。<sup>55</sup>章炳麟認為這只是廣義的轉注，狹義的轉注應該是〈轉注假借說〉所說的：語根相同，意義相同而形體不同的文字間之轉相注釋。<sup>56</sup>這樣說法跳脫了文字形體的束縛，進入語言學研究的天地，也繼承了班固「六書皆造字之本」的說法，與戴、段「四體二用」之說分庭抗禮。在〈轉注假借說〉中，他除了提出自己的新解外，還舉出考老、芋萸、菑菑、菑苗等 128 個例證。但除此之外，在其他著作中他都很少再提及轉注。

## 2. 黃侃之前的同源詞之說

同源詞的觀念早在先秦兩漢的聲訓中就已萌芽。到了宋代王聖美的右文說，以形聲字的聲符多兼會意為基礎，矯正了聲訓的流弊，也為同源詞的研究增添了許多有用的材料。但真正較深入研究時機，還是必須到了清代古音學發達之後才告成熟。如段玉裁《說文解字注》、邵晉涵（1743-1796）《爾雅正義》、王念孫《廣雅疏證》、郝懿行《爾雅義疏》、錢繹《方言箋疏》、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等都聯繫了不少同源詞。<sup>57</sup>只是格於著述體例，都散見於全書，有待後人整理，才成為體系而已。

二十世紀，受到西方語言學的影響，同源詞研究逐漸成為顯學。章太炎（1869-1936）《文始》是第一本有體系的同源詞專書。這本書開創了基於《說文》體系的漢語字源學；確立了漢語同源字族構建的理論原則和聯

54 林尹，《文字學概說》，頁 153-157；黎千駒，《說文學專題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0），頁 79-88。

55 清·戴震，〈答江慎修先生論小學書〉，《戴震文集》（北京：中華書局，1980），頁 64。

56 章炳麟，〈轉注假借說〉，《國故論衡》，收入《章氏叢書》，頁 441；林尹，《文字學概說》，頁 151。

57 甘勇，《清人小學注疏五種詞源資料庫建設及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4）。

繫模式；也提供了大量漢語同源字詞的研究資料。<sup>58</sup>

### 3. 黃侃及其後的轉注之說

黃侃為章炳麟的入室弟子，在語言文字學方面得到衣鉢之傳。對於師說，他是亦步亦趨，又能發揚光大。轉注方面，除了《爾雅音訓》之外，在《說文段注小箋》中也舉了 28 個例證，<sup>59</sup>他在講學筆錄的《文字聲韻訓詁筆記》中重新下了定義：

同聲同義而異字，即轉注也。其或聲音小變，或界義稍異，亦得謂之轉注。……聲音意義相連貫而造字，即謂之轉注，否則謂之假借。<sup>60</sup>

此一定義完全符合章太炎界說的精神，而更加精簡，也作了很適當的補充。轉注必須音義完全相同或小異，但不能是同一個字，否則就是異體字，《音訓》所謂一語，也就是這個意思。章氏《轉注假借說》依聲韻關係臚舉了 128 個例證，都是出自《說文解字》，這幾乎是所有研究轉注者的慣例，但黃侃將它應用於《爾雅》，其菑菑、苗蔭、蕭菑，火焜燬是取材於《轉注假借說》的實例，這種嘗試應該是一種創舉。

黃氏的定義中有兩點特別值得注意，一點是訓詁、文字都需有根源，也就是章炳麟所強調的語根及字根。章氏標舉語根，以初文權充語根，有自字根進入語根的意味。<sup>61</sup>黃侃則以為：

因會意、形聲以求象形、指事之字，是求其本字也。因象形、指事字以推尋語言音聲之根，是求其語根也。……單獨之本，本字是也。共同之本，語根是也。（頁 57）

其所謂本字就是字根。他認為推尋字根之法要透過審音釐清假借之根，直至形音義皆相應而後已。（頁 53-57）推尋語根之法，則須「熟悉聲音之理，《說文》可以記頌。」「以《釋名》之法駕馭《說文》、《爾雅》。」「或

58 許良越，《章太炎文始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5），頁 365-370。

59 黃侃，《說文箋識》，頁 167-230。

60 黃季剛（黃侃）口述，黃焯筆記編輯，《文字聲韻訓詁筆記》，頁 205-206。

61 姚榮松，《古代漢語詞源研究論衡》（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15），頁 201-206。

由下推上，或由上推下。」「治《說文》欲推其語根，宜於文字說解及其所以說解之者細加推闡。」（頁 57-61）他把字根與語根區別得十分清楚，舉了不少實例來說明推尋字根、語根的方法，一言以蔽之，就是章、黃竭力提倡的形、音、義三者不可分離，三者互相求。（頁 47-50）其說可以補章說之不足。另外一點是他認為造字之時，本字不足，常與假借相混，所以造字時即有假借，初文中轉注也處處皆是，不僅燕與乙，𠃉與乖而已。（頁 53、61）他將假借、轉注的時代推至造字之初，顯然是有意窮究字根、語根之由來。可惜他雖有意收集甲骨文材料，來不及著手研究就遽歸道山，否則其成就應該更高。

在轉注研究方面，黃侃並非只是承襲許慎或章太炎的說法，而是有所創新與突破，例如他講求推尋字根、語根的方法，主張初文轉注皆是。段會杰〈黃侃的轉注學說評述〉說：

（他）把聲義聯繫與形義聯繫的矛盾統一起來。利用轉注法則闡明同源詞形成的規律，（他）突破了許慎的轉注說，而利用轉注法則闡明同根字的孳乳，又很符合許慎的原意。<sup>62</sup>

可見黃侃能從語言文字學的系統與根源上去探討轉注問題，見解獨到，在六書學史甚至語言學史都是值得表彰的。

章黃轉注之說，經過章黃學派的推闡，在現當代聲勢最為浩大。但轉注異說至此並未定於一尊，論者仍斷斷不休，詳見韓偉《六書研究史稿》（頁 245-247），黎千駒《說文學專題研究》（頁 88-100），宜乎裘錫圭（1935）云：「我們完全沒有必要捲入到無休無止的關於轉注定義的爭論中去。」又，說：「轉注說有價值的內容可以放到語言學裏去講。」<sup>63</sup> 應該指同源詞而言，所以現代講同源詞者多，講轉注者少，原因可能在此。

#### 4. 黃侃及其後的同源之說

在同源詞研究方面，章太炎的《文始》是近代第一本專書。而這本書的寫作動機是由黃侃引起的，見〈聲韻略說〉：

62 段會杰，〈黃侃的轉注學說評述〉，《承德師專學報》1986.1(1986.4): 16。

63 裘錫圭，《文字學概要》（臺北：萬卷樓圖書公司，1994），頁 125。

聲義同條之理，清儒多能明之，而未有應用以完全解說造字之理者。侃以愚陋，蓋嘗陳說於本師，本師采焉，以造《文始》，於是轉注、假借之義大明；令諸夏之文，少則九千，多或數萬，皆可繩穿條貫，得其統紀。<sup>64</sup>

聲義同條是指詞的音義統一關係，也指同源詞間的音義聯繫，聲音意義相連貫而造字就是轉注，可見轉注與同源詞研究關係何等密切。當時還沒有同源詞之名，除了《文始》之外，高本漢的《漢語詞類》（1933）、藤堂明保的《漢字語源詞典》（1965）、王力《同源字典》（1978）都還未問世，黃侃雖然也沒有專著，但他手批《說文解字》、《爾雅義疏》卻系聯了大量的同源詞，後來整理出《說文同文》、《爾雅音訓》等書。近年來經過陳曉強、韓琳、胡世文等陸續研究，<sup>65</sup>才將這些同源詞整理出來。大家赫然發現《說文同文》竟然有 141 條同文，黃侃《手批爾雅義疏》也有 390 組同源詞，而且理論與方法都十分具體詳盡。此時，黃侃對於同源詞研究的貢獻才為學界所知。

黃季剛親炙章氏時日既久，又曾批點《文始》，<sup>66</sup>對章氏之轉注與同源詞理論自然十分嫻熟，相關理論如：變易與孳乳、論音轉、論初文、論語根，都如出一轍。<sup>67</sup>黃門弟子陸宗達（1905-1988）研究發現，《說文同文》有 141 條同文，與《文始》完全相同者高達 67%，部分相同者 21%，不同者 12%，但《說文同文》歸納字族時，僅取直接同源者系聯之；在聲音上，音近者只取對旁轉、近旁轉與旁轉；在意義上含有較為清晰的義通條例，都是後出轉精，較為嚴謹。<sup>68</sup>何況批點《爾雅義疏》，含有 390 組同源詞，更是跳脫《說文》牢籠，上承清儒傳統，下開近代學者博採群書，更非章氏所能範圍了。

64 黃侃，《黃侃論學雜著》，頁 94。

65 陳曉強，「《說文同文》研究」（北京：北京師範大學漢語言文字學碩士論文，2003）；韓琳，《黃侃手批說文解字》字詞關係研究；胡世文，《黃侃《手批爾雅義疏》同族詞研究》。

66 黃侃，〈手批文始〉，《黃季剛先生遺書》（臺北：石門圖書出版公司，1980）。

67 姚榮松，〈黃季剛先生之字源、詞源學初探〉，《國文學報》18(1989.6): 325-339。

68 陸宗達、王寧，〈論說文字族研究的意義——讀文始與說文同文〉，《訓詁與訓詁學》（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1994），頁 403-408。

章黃之後研究同源詞者為數甚多，據楊光榮《詞源觀念史》所錄不下 60 餘位，<sup>69</sup> 其中聲名最著，影響最深者當屬王力（1900-1986），其《同源字典》始撰於 1974 年，完稿於 1978 年。<sup>70</sup> 黃侃《手批爾雅義疏》則由其後代出版於 1980 年，《爾雅音訓》出版於 1983 年，兩人可說殊途同歸，互不相謀。歷來有關同源詞之界說、原理、探求、分類等理論，莊斐喬在「陸德明〈爾雅音義〉名物諸篇異文類型研究」有較詳細的介紹，可參閱。<sup>71</sup>

### （三）轉注與同源詞的比較

分析了《爾雅音訓》「一語」術語的 23 個例證，了解它們與轉注及同源詞的解說都有密切關係，也了解前人及黃侃對轉注及同源詞的觀點之後，當然，轉注與同源詞的異同之比較，同中有異，異中有同，自其同者觀之，則天地一體，自其異者觀之，則肝膽如楚越，並不是可以截然畫分的。有必要針對此二者的異同與關係進行比較：

#### 1. 轉注與同源詞的相同之處

- （1）轉注與同源詞是語言現象，而不是文字現象。都是兩個以上的字詞之間的關係，不能像一般文字只用象形、指事、會意、形聲進行分析。<sup>72</sup>
- （2）轉注與同源詞都是屬於同一詞語，但不是同一個字。
- （3）轉注與同源詞音義必須相關，所以都屬於同一個詞語。<sup>73</sup>
- （4）轉注是重文的擴大，但不收重文；同源詞亦排斥異體字，所以都不是同一個字。<sup>74</sup>
- （5）假借同音不同義，所以轉注與同源詞都無所取。<sup>75</sup>

69 楊光榮，《詞源觀念史》（成都：巴蜀書社，2008），頁 180-511。

70 張谷、王緝國，《王力傳》（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1992），頁 286。

71 莊斐喬，「陸德明〈爾雅音義〉名物諸篇異文類型研究」，頁 142-152。

72 牛春生，〈論轉注及其與同源字的關係——與杜桂林先生商榷〉，《寧夏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91.4(1991.12): 59。

73 林尹，《文字學概說》，頁 1。

74 魯實先，《轉注釋義》，頁 80-86；王力，〈同源字論〉，《同源字典》，頁 5。

75 魯實先，《轉注釋義》，頁 1；王力，〈同源字論〉，《同源字典》，頁 5。

- (6) 轉注與同源詞都是語言的類推作用，是通過心理聯想來實現的。<sup>76</sup>
- (7) 轉注與同源詞的起源，都與時空變化有關，所以方言和古今字都是重要材料。<sup>77</sup>
- (8) 因聲求義為轉注與同源詞最重要的研究方法。<sup>78</sup>
- (9) 轉注是輔助造字的方法，使文字孳乳而漸多；同源詞透過音義的流轉，也可產生新的同源詞，形成同源詞群或同源詞族。<sup>79</sup>
- (10) 轉注與同源詞互為表裡、密切相關，本文中不少實例既可入轉注，也可以入同源詞，有兼類的現象者不少，足證二者頗有重疊之處。

## 2. 轉注與同源詞的相異之處

- (1) 轉注異說紛紜，同源詞較少爭議。<sup>80</sup>
- (2) 轉注是傳統漢語文字學的產物，屬於文字學議題；同源詞受西方語言學影響，屬於訓詁學議題。<sup>81</sup>
- (3) 轉注側重字書的訓詁材料，尤以《說文》為最；同源詞兼及聲訓等語言學材料。<sup>82</sup>

76 段會杰，〈黃侃的轉注學說評述〉：13。其云：「雖然造詞之始，語言的音、義聯繫識一種非常偶然的現象，但是約定俗成，當某音成為某義的表達形式以後，人們進行交際之時，必然聲起而義傳，聞聲而知義。這時，語言的音義聯繫就由偶然性而一變成為社會性的制約。在這種社會性的制約下，由舊詞引申派生出的新詞，往往因語言的類推作用，受舊詞語音的影響，於是便自然而然運用跟舊詞相同或相近的語音形式來表達新詞的意義。這種語言的類推作用，是透過心理聯想來實現的。因為有心理的聯想活動，新詞採用跟舊詞相近的語音形式，說出來才容易被人理解。」

77 林尹，《文字學概說》，頁 152；王力，〈同源字論〉，《同源字典》，頁 4-6。

78 程俊英、梁永昌，《應用訓詁學》（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1989），頁 113。

79 姚榮松，〈黃季剛先生之字源、詞源學初探〉：332。

80 林尹，《文字學概說》，頁 152-156。

81 陸宗達，《《說文解字》通論》（北京：中華書局，2015），頁 52；王力，〈同源字論〉，《同源字典》，頁 43-45。

82 林尹，《文字學概說》，頁 158-176；王力，〈同源字論〉，《同源字典》，頁 7-12；馮蒸，《《說文》同義詞研究》（北京：首都師範大學出版社，1995），頁 86-87。

- (4) 轉注重視初形本義，同源詞採常用義，不取偏僻初文。<sup>83</sup>
- (5) 轉注可以互訓，同源詞有可互訓，有不可互訓。<sup>84</sup>
- (6) 轉注溯語根，同源詞同出一源。<sup>85</sup>
- (7) 顧名思義，轉注側重文字訓詁，故以橫的系聯為主，直的聯繫只在知其語根是否相同；同源詞除以橫的聯繫系源之外，也常以直的聯繫進行探源。<sup>86</sup>
- (8) 轉注是輔助造字的方法，同源詞音義的流行，也可產生新詞，但其本身不是造字的方法。<sup>87</sup>
- (9) 本文之例證，有屬於轉注，而非同源詞；亦有屬於同源詞，而非轉注者，足證二者有其不同之處。

### 3. 轉注與同源詞的關係

探討了轉注與同源詞的異同之後，緊接著應該討論兩者之間有什麼關係？筆者以為在清之前，轉注的說法眾說紛紜，莫衷一是；同源詞的研究有實無名，未成體系，兩者可說毫無交集。到了章太炎，從語言學的角度研究轉注、假借，又從古代文獻的淵海中汲取大量的語言材料，撰成《文始》，在同源詞研究上，昇華到清儒所不能達到的高度。<sup>88</sup> 黃侃承章氏衣鉢，明確指出轉注是造字法，把「依聲而制字」看成轉注的重要法則，而且把同源詞引申派生的規律跟文字孳乳密切聯繫起來，從語言文字學的系統與根源上來探討轉注問題。<sup>89</sup> 他手批《說文解字》、段注、錢坫

83 黃季剛，《文字聲韻訓詁筆記》，頁 61-67。如轉注取爰引之義，與援為同音轉注，《同源詞典》爰採《爾雅》「于也」之義，與于同源。（頁 561）又如《說文》：「深，深也。」與深為古今字，林尹《文字學概說》採為同音轉注（頁 160）；《同源字典》有深無深，深與浚、濬、甚、潭、覃等為同源詞。（頁 613）

84 林尹，《文字學概說》，頁 156；王力，〈同源字論〉，《同源字典》，頁 7。

85 黃季剛，《文字聲韻訓詁筆記》，頁 3-4。

86 姚榮松，〈黃季剛先生之字源、詞源學初探〉：338；王寧，〈概說〉，《訓詁學原理》（北京：中國國際廣播出版社，1996），頁 49。

87 李國英撰，《說文類釋》，頁 383-384。

88 汪啟明，〈章太炎的轉注假借理論和他的字源學（中）〉，《楚雄師專學報（社會科學版）》1989.4(1989.8): 58。

89 段會杰，〈黃侃的轉注學說評述〉：12。

(1744-1806)《斟詮》、《爾雅義疏》、《爾雅正名》、《爾雅釋例》等數十萬言，除輯成《說文箋識》、《爾雅音訓》二書外，也提供許多研究轉注與同源詞的材料。其弟子陸宗達重新為轉注下了定義「為從某一語源派生的新詞製造新字，這是漢字發展的一條重要法則，也就是轉注。」<sup>90</sup> 再傳弟子王寧（1936-）更說：「轉注為孳生造字——隨著詞彙的孳乳，從舊字的音義裡分化出新字，形成同源詞。」<sup>91</sup> 這就將兩者密切拉上關係。如汪啟明（1955-）認為：「章太炎轉注說的實質既是同源關係，那麼轉注字產生的原因也就是同源詞產生的原因。」<sup>92</sup> 黃建中、胡培俊、李萬福、經書植等也認為章氏談轉注字實為討論同源詞。<sup>93</sup> 有些學者如楊光榮認為「章太炎將同源詞分為轉注類與假借類兩大類型，轉注類同源詞即音轉式同源詞，假借類同源詞即理據式同源詞。」<sup>94</sup> 又如杜桂林甚至認為轉注字都是同源字，當然這樣的說法難免以偏蓋全，會引起其他學者的反彈。<sup>95</sup> 平心而論，轉注與同源詞確實有密切關係，但兩者既然有同有異，就不能完全契合無間。至於哪些詞是轉注？哪些詞是兼具轉注與同源詞？恐怕有待學界費心考辨了。本論文的 23 個例證，不過是一個嚆矢而已。只是稍引其緒，不夠精密。

#### 四、一語術語評論

訓詁術語是解釋古籍時所使用的專門用語，可以反映訓詁的觀念、內容和方法，也是評論其理論水準的依據。黃季剛批點《爾雅義疏》時用「一語」表示轉注，而且舉了 23 個例子，這應該是一種創舉，由於批點《爾

90 陸宗達，《《說文解字》通論》，頁 54。

91 王寧，〈漫談轉注〉，收入華學誠主編，《文獻語言學》第 1 輯（北京：中華書局，2015），頁 75。

92 汪啟明，〈章太炎的轉注假借理論和他的字源學（上）〉，《楚雄師專學報（社會科學版）》1989.2(1989.7): 55。

93 李淑萍，〈章太炎六書轉注之傳承異說的探討——以早期大陸赴臺學者為例〉，《漢字研究》14.2(2022.8): 172。

94 楊光榮，《詞源觀念史》，頁 138。

95 杜桂林，〈論轉注〉，《寧夏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90.2(1990.7): 42-47；牛春生，〈論轉注及其與同源字的關係——與杜桂林先生商榷〉：55-61。

雅義疏》主要是用來探討同源詞，所以「一語」也就成為同源詞的術語。這個術語名稱是否周延，運用是否得當，有何優點、缺點，這就是值得一談的問題：

### (一) 優點

#### 1. 含意豐富

「一語」顧名思義就是同一個語詞，詳細一點講，就是指兩個以上的字屬於同一個語詞。再仔細分析，文字是語言的紀錄，語言以音義結合的詞為基本單位，包含音義兩要素；文字則是以字形來表達語言，包含形音義三要素。由於漢語是單音節孤立語，文字多而語音少，同音字極多，所以常以同一個語詞表達好幾個文字，這些文字音義相同或相近，也可能同出一個根源，彼此有同族關係，可以互相解釋，互相通用。所以既可以表示轉注，也可以表示同源詞，其含意非常豐富。

#### 2. 界定周延

「一語」所謂兩個以上的字，不是任何字形不同的字，而是音義相同或相近的兩個以上的字。但若音義完全相同，只是字形不同，在任何情況下都可以替代使用，如啼噉、栖棲、螳蟻，是不是可以算是一語呢？答案是否定的，因是那只是一字之異體，不是同源，而是同字，不是兩個字。此外，如果有兩個字，一字是本字，一個是假借字，如霓蜺、翌翼、嚮鄉，音當然相同或相近，假借之後，義也相同，那是否算是一語呢？答案也是否定的，因為它們不是同義詞或近義詞，而是兩個原本不相干的詞，根本不同源。王力根據語言文字學的道理作這樣的詮說，魯實先講轉注，也是採取這樣的看法，範圍的界定相當周延，但實際的運作，可能未必那麼順利。

#### 3. 用詞精簡

早在清代，阮元（1764-1849）《經籍纂詁》〈凡例〉就蒐羅了 27 種訓詁術語，現當代學者所臚列的更多達 130 種以上。<sup>96</sup> 林林總總，良窳不

96 楊端志，《訓詁學》（濟南：山東文藝出版社，1985），頁 266-327；黃建中，《訓詁學教程》（武漢：荊楚出版社，1988），頁 278-339。

一，但總以用詞精簡為基本要求，其短者僅一、二言，如「辭」、「猶」、「之言」、「易字」，長者不過七、八言，如「某與某古通用字」、「渾言不別，析言則異」。「一語」含意豐富，界定周延，只用二字表達，可謂言簡易賅。在相關的術語中，與「一語」不謀而合者，莫過於王力《同源字典》的「實同一詞」，例如：

溥普旁同源：王力曰：溥普實同一詞，音轉為旁。（頁 172）

庭廷同源：庭、廷實同一詞。（頁 326）

刺蒺束同源：蒺、束實同一詞。（頁 275）

論語義之清楚，超過「一語」，但就用詞之精簡而言，則不如「一語」。

## （二）缺點

### 1. 間接表達

訓詁術語旨在解釋訓詁對象，類別甚多，或解釋虛詞，如「語助」、「發聲辭」，或解釋詞義的異同，如「對言」、「散文」，或解釋異文，如「或為」、「本作」，但多採間接表達，或言其類型，或言其材料，或言其方法，很少直接指明。例如《說文》分析字形時，多用「象某某之形」、「从某从某」、「以為」，很少直接說「象形」、「指事」、「會意」、「假借」，如果不太了解情況，乍讀之下，可能會不明其何所指，甚至產生誤解。同樣地，「一語」是在解釋轉注材料的條件，後來也可用來解釋同源詞。除非專家學者，一般讀者可能不知其所以。但在《爾雅音訓》中，黃侃只舉了 23 個例子，講了幾次轉注，其餘就絕口不提。

### 2. 推廣不足

在為數眾多的訓詁術語中，「當為」、「當作」、「讀（當）為」、「讀曰」、「讀如」、「之言」所以能成為耳熟能詳的六大重要訓詁術語，<sup>97</sup> 乃是因為從鄭玄、孔穎達等漢唐名儒就在許多訓詁文獻中密集使用，所以廣為人知。

97 劉文清，〈《毛詩正義》訓詁術語探析——兼論歷代訓詁術語之因革〉，《臺大中文學報》78(2022.9): 57-106。

相形之下，「一語」是近代才出現的新興術語，黃季剛在〈說文略說〉中首先使用此一術語，但僅是點到為止，到了《手批爾雅義疏》也不過在 23 個例子中使用，其他學者的著作很少看到這樣的字眼，其鮮為人知實不足為奇。所幸隨著黃侃著作研究風氣的日趨熱絡，包括「一語」、「同文」、「同字」等黃氏所獨創的術語應該會逐漸為世人所熟悉，本論文不過是第一顆投出試探的石頭。

### 3. 模稜兩可

由於訓詁術語大多是間接表達，如果範圍較為寬泛，即使界定周延，往往也可能適用於其他術語；如果理論模糊，或者讀者誤解，更可能會有張冠李戴的情形產生。例如「讀若」、「讀如」、「讀曰」、「讀與某同」是說兩字語音相同或相近，可用來注音，也可用來講假借，但有些人拿它來說明異體字、古今字，那就造成一片混亂了。「一語」是在說兩個以上的字屬於同一個語詞，對形音義的界定十分清楚，不容許混入異體字或假借字。本來是講轉注的，但同源詞與轉注性質相當接近，當然也適用於同源詞。而黃侃的 23 個例子，有些被認為是古今字、假借字，或者異體字，那就是因為對語言、文字的認識不清，或對轉注、同源詞、古今字、假借字、異體字的看法有出入的緣故，以致實際使用時極易產生廣泛運用的流弊。無論如何，模稜兩可是許多術語的通病，「一語」也不例外。「界定周延」、「模稜兩可」不啻一體兩面，看似矛盾，實則是觀察角度有別。正如同一個月球，向光面經常光輝，而背光面總是陰暗，不足為奇。

## 五、結 論

經過上述的分析討論，可以得到如下的結論：

(一) 黃侃是章黃學派的創始人之一，是近代十分重要的學者，平生批點古籍極多，《手批爾雅義疏》長達十萬餘言，是其中份量最多，內容最豐富的一本，不啻是很出色的《爾雅》新疏。其侄黃焯摘錄與音訓有關的資料 1237 條，分三卷，名之為〈爾雅音訓〉，再與其他 8 種批點合為一集，仍題為《爾雅音訓》。由於因聲求義是訓詁學中的重要方法，《爾雅義疏》是清代訓詁名著，所以《爾雅音訓》很有研究價值。

(二) 訓詁術語是作者表達訓詁內容的專門用語，也是讀者了解訓詁內容的憑藉，有其重要性。黃侃在《爾雅音訓》中使用了許多術語，「一語」是其自創的術語之一，他說這是在解釋轉注，轉注是文字學六書之一，《爾雅》卻是訓詁鼻祖，可見此一術語應該和訓詁也有密切關係，真正的作用到底是什麼？這就必須從書中所舉的 23 個例證，根據現當代學的看法進行判斷。仔細比對的結果，發現認為它們是轉注的有 9 個（黃侃所說的不計），是同源詞的 18 個，是假借的有 14 個，是異體的 5 個，是古今字的 3 個，是複詞有 1 個。由於「一語」是兩個以上不同的字屬於同一個詞語，音義相同，字形不同，可以用於轉注，也可用於同源詞。但異體字是同一個字的不同寫法，通假是意義本來不同的字，都須排除在外。古今字本來就是一種同源詞，當然也可適用。其中轉注與同源詞重疊者高達 9 次，可見兩者關係密切，但又不完全相同。兩者究竟有什麼異同？有什麼關係，這是更值得深入探討的問題。由小可以見大，故本文兼論轉注與同源詞。

(三) 為了探討轉注與同源詞的關係，必須先鳥瞰歷代對於此二者的說法，發現章炳麟的〈轉注假借說〉、《文始》都具有關鍵性地位，黃侃除了秉承師說，又有所發揚光大，本身有很好的成就，對於後世也有相當的影響。尤其他將轉注應用到《爾雅》的研究上更是一種創舉。胡世文從《音訓》中就鉤稽出 390 組同源詞，足見在同源詞研究上黃氏頗有貢獻。本論文根據章黃之說，再參考現當代學者的說法，比較轉注與同源詞相同之處 10 點，相異之處 9 點，得出兩者關係密切，但不完全相同，如何判斷須個別考辨的小結。這應該是一般學者較少著墨之處。

(四) 最後筆者認為黃侃的「一語」術語雖然有含意豐富、界定周延、用詞精簡等優點，但也有間接表達、推廣不足、模稜兩可等缺點。這也是一般訓詁術語所常面臨的問題，值得進一步深思。

附錄 《爾雅音訓》「一語」術語異說分析表

內容	轉注	同源	假借	古今	備注
初與裁一語而變易。		王力 100 郝立新 14 胡世文 311、 340	郝懿行上 -1 高亨 418 王海根 341 馮其庸 748		
到弔一語並見。	魯實先 9	郝立新 27 胡世文 322 殷寄明 238 陸宗達 115			
誥、告，一語變易。	魯實先 10 李國英 394	王力 305 郝立新 59 胡世文 80 殷寄明 689 陸宗達 72	高亨 726 王海根 144	洪成玉 153	黃永武 72
安、按、遏一語也。		王力 477 郝立新 128 胡世文 358 殷寄明 689	高亨 173、 174 王海根 218 馮其庸 280		黃永武 61
頤、庭一語，而字殊爾。		王力 326 郝立新 132 胡世文 130、 322 殷寄明 515- 516	段玉裁 423		黃永武 81
愒息歇一語。	魯實先 28	殷寄明 1009			
𪔑四一語。					
娠震與蠱聲勢小異，實一語耳。		王力 515 郝立新 152 胡世文 131 胡繼明 314	高亨 140	洪成玉 390	黃永武 89

內容	轉注	同源	假借	古今	備注
陶讀為繇、與鬱悠一語耳。					複詞：高文達 513
豫與舒為一語。		王力 155 郝立新 183 胡世文 105、353	段玉裁 162、464 馮其庸 867		黃永武 64
火燉焜燂一語變易。	魯實先 48 林尹 163	王力 397 郝立新 230 胡世文 132、360	王海根 555		
翺轟（一語）。		吳迪 39 胡繼明 90 郝立新 236	高亨 781		
竝併一語變易。	魯實先 41	王力 337 胡世文 133 郝立新 232 陸宗達 575	高亨 71	邢昺	
躍耀一語變易。		王力 209 陸宗達 103 殷寄明 1692	高亨 805		異體字：魯實先 80、黃永武 129
鐮輶一語兩詁，為用略同。			高亨 179	《說文》 733	
養辨亦一語之變。					
菑蕾一語變易。	李國英 392	王力 265 胡世文 136	高亨 439		黃永武 101 異體字：魯實先 80、86 《異體字字典》

內容	轉注	同源	假借	古今	備注
苗蔣（一語）。	李國英 393	劉鈞杰 74 殷寄明 317、 909	高亨 719		異體字：魯實 先 80、86
策刺（一語）。	林尹 163	王力 275 胡世文 356 殷寄明 477	高亨 474		黃永武 92 異體字：魯實 先 80、86
芩蔣（一語）。		王力 142			
蕭，菽一語變易。	魯實先 45	王力 242			
櫬薪一語而變。					黃永武 95
蝟，蠓蓋一語變易。		劉鈞杰 178 胡世文 137 陸宗達 1020			

因篇幅有限，故各家異說以簡稱列於上表，《爾雅音訓》原文內容亦未全引，各家書名詳見本文。

## 引用書目

### 一、傳統文獻

- 漢·揚雄撰，清·錢繹箋疏，《方言箋疏》，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
- 漢·許慎撰，清·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臺北：洪葉文化公司，2005。
- 宋·陳彭年、丘雍撰，余迺永校注，《互注校正宋本廣韻》，臺北：聯貫出版社，1974。
- 清·王引之，《經義述聞》，臺北：廣文書局，1963。
- 清·郝懿行，《爾雅義疏》，臺北：中華書局，1966。
- 清·戴震，《戴震文集》，北京：中華書局，1980。

### 二、近人論著

- 王力 1975 《漢語音韻》，臺北：弘道文化公司。
- 王力 1983 《同源字典》，臺北：文史哲出版社。
- 王海根 2006 《古代漢語通假字大字典》，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
- 王寧 1996 《訓詁學原理》，北京：中國國際廣播出版社。
- 王寧 2015 〈漫談轉注〉，收入華學誠主編，《文獻語言學》第 1 輯，北京：中華書局，頁 72-75。
- 牛春生 1991 〈論轉注及其與同源字的關係——與杜桂林先生商榷〉，《寧夏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91.4 (1991.12): 55-62。
- 孔德明 1994 《通假字概說》，北京：廣播學院出版社。
- 甘勇 2014 《清人小學注疏五種詞源資料庫建設及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李國英 1975 《說文類釋》，臺北：全球印刷公司。
- 李淑萍 2022 〈章太炎六書轉注之傳承異說的探討——以早期大陸赴臺學者為例〉，《漢字研究》14.2(2022.8): 161-200。
- 汪啟明 1989 〈章太炎的轉注理論和他的字源學（上）〉，《楚雄師專學報（社會科學版）》1989.2(1989.7): 51-65。
- 汪啟明 1989 〈章太炎的轉注假借理論和他的字源學（中）〉，《楚雄師專學報（社會科學版）》1989.4(1989.8): 56-70。
- 杜桂林 1990 〈論轉注〉，《寧夏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90.2 (1990.7): 42-47。

- 肖清三 2022 〈黃侃《爾雅》治學成就初探〉，《唐山師範學院學報》44.4(2022.7): 33-36, 160。
- 吳迪 2008 「《經典釋文》同源詞研究」，成都：西南交通大學比較文學與世界文學碩士論文。
- 林尹 1971 《文字學概說》，臺北：正中書局。
- 周祖謨 2004 《爾雅校箋》，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
- 段會杰 1986 〈黃侃的轉注學說評述〉，《承德師專學報》1986.1(1986.4): 12-16。
- 姚榮松 1989 〈黃季剛先生之字源、詞源學初探〉，《國文學報》18(1989.6): 321-339。
- 姚榮松 2015 《古代漢語詞源研究論衡》，臺北：臺灣學生書局。
- 范進軍 2003 《古代漢語》，長沙：湖南大學出版社。
- 胡世文 2013 《黃侃《手批爾雅義疏》同族詞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胡繼明 2003 《《廣雅疏證》同源詞研究》，成都：巴蜀書社。
- 洪成玉 2013 《古今字字典》，北京：商務印書館。
- 殷寄明 2000 《詞源學概論》，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 殷寄明 2018 《漢語同源詞大典》，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
- 高文達 2001 《新編聯綿詞典》，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
- 高亨 1989 《古字通假會典》，濟南：齊魯書社。
- 孫玉文 2007 《漢語變調構詞考辨》，北京：商務印書館。
- 郝立新 2012 「《爾雅》同源詞研究」，上海：復旦大學漢語言文字學博士論文。
- 郝立新 2021 《《爾雅》同源詞考》，新北：花木蘭出版社。
- 徐振邦 2013 《聯綿詞大詞典》，北京：商務印書館。
- 張谷、王緝國 1992 《王力傳》，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
- 章太炎 1958 《章氏叢書》，臺北：世界書局。
- 章太炎講授 2008 《章太炎說文解字授課筆記》，北京：中華書局。
- 陳光政 1993 《轉注篇》，高雄：復文圖書出版社。
- 陳新雄 1999 《古音研究》，臺北：五南圖書公司。
- 陳曉強 2003 「《說文同文》研究」，北京：北京師範大學漢語言文字學碩士論文。
- 陸宗達 2015 《《說文解字》通論》，北京：中華書局。
- 陸宗達 2019 《《說文解字》同源字新證》，北京：學苑出版社。

- 陸宗達、王寧 1994 《訓詁與訓詁學》，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
- 郭 郭 2013 《爾雅注證》，北京：商務印書館。
- 郭敬燕、李玉平 2009 〈《爾雅》複音詞概觀〉，《語文學刊》19(2009.10): 45-47。
- 許良越 2015 《章太炎文始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莊斐喬 2018 〈黃侃「同文」理論初探〉，《第 29 屆中國文字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桃園：國立中央大學中國文學系，頁 487-501。
- 莊斐喬 2021 「陸德明〈爾雅音義〉名物諸篇異文類型研究」，桃園：國立中央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
- 黃永武 1976 《形聲多兼會意考》，臺北：文史哲出版社。
- 黃 侃 1964 《黃侃論學雜著》，臺北：中華書局。
- 黃 侃 1980 《黃季剛先生遺書》，臺北：石門圖書出版公司。
- 黃 侃 2006a 《手批爾雅義疏》，北京：中華書局。
- 黃 侃 2006b 《說文箋識》，北京：中華書局。
- 黃 侃 2007 《爾雅音訓》，北京：中華書局。
- 黃 侃 2008 《黃侃經典文存》，上海：上海大學出版社。
- 黃侃錄，黃延祖重輯 2006 《黃侃國學講義錄》，北京：中華書局。
- 黃季剛（黃侃）口述，黃焯筆記編輯 1983 《文字聲韻訓詁筆記》，臺北：木鐸出版社。
- 黃建中 1988 《訓詁學教程》，武漢：荆楚出版社。
- 程俊英、梁永昌 1989 《應用訓詁學》，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 馮 蒸 1995 《《說文》同義詞研究》，北京：首都師範大學出版社。
- 馮其庸、鄧安生 2006 《通假字彙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楊光榮 2008 《詞源觀念史》，成都：巴蜀書社。
- 楊端志 1985 《訓詁學》，濟南：山東文藝出版社。
- 裘錫圭 1994 《文字學概要》，臺北：萬卷樓圖書公司。
- 魯實先 1973 《假借溯源》，臺北：文史哲出版社。
- 魯實先 1992 《轉注釋義》，臺北：洙泗出版社。
- 蔡信發 2007 《六書釋例》，臺北：臺灣學生書局。
- 黎千駒 2010 《說文學專題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樊瑩瑩 2015 〈淺談《爾雅》雙音複合詞〉，《語言應用研究》2015.3(2015.8): 50-53。
- 劉文清 2022 〈《毛詩正義》訓詁術語探析——兼論歷代訓詁術語之因革〉，《臺大中文學報》78(2022.9): 57-106。
- 劉鈞杰 1999 《同源字典補》，北京：商務印書館。
- 蕭紅 2011 〈從爾雅音訓的術語淺談黃侃先生的治學成就〉，《荆楚理工學院學報》26.11(2011.11): 9-11。
- 韓偉 2000 《六書研究史稿》，北京：中國文聯出版社。
- 韓琳 2007 《黃侃手批說文解字》字詞關係研究》，北京：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
- 黨懷興 2003 《宋元明六書學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財團法人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電子佛典集成」網站，<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2023.5.15 上網檢索）
- 教育部，《異體字字典》網站，[https://dict.variants.moe.edu.tw/variants/rbt/word\\_attribute.rbt?quote\\_code=QjAzOTQy](https://dict.variants.moe.edu.tw/variants/rbt/word_attribute.rbt?quote_code=QjAzOTQy)（2023.5.1 上網檢索）
- 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網站，<https://dict.revised.moe.edu.tw/dictView.jsp?ID=132667&q=1&word=%E8%81%B2%E5%8B%A2>（2023.5.15 上網檢索）

## The Term “Yiyu” 一語 in Huang Kan’s *Erya yinxun* and His Theories on Mutual Explanatories and Cognates

Chuang Feichiao\*

### Abstract

The present paper aims to discuss the meaning and scope of the application of the term “yiyu” 一語 and its advantages and disadvantages in Huang Kan’s 黃侃 (1886-1935) *Erya yinxun* 爾雅音訓 (*Interpretation through Sound in Erya*), as well as the mutual explanatories and cognates closely related to this term. The paper is divided into five sections, with the main text—in addition to the introduction and conclusion—comprising three: (1) An analysis of twenty-three examples of “yiyu” finds that there are nine instances of mutual explanatories and eighteen of cognates; the overlap rate of the two is as high as nine instances, which shows that the two are closely related yet not completely the same, a phenomenon worthy of further exploration. (2) Through a broader view of the history on research of mutual explanatories and cognates in past dynasties, this study indicates that Zhang Binglin’s 章炳麟 (1869-1936) writings “Zhuanzhu jiajie shuo” 轉注假借說 (“Treatise on Mutual Explanatories and Phonetic Loans”) and *Wen shi* 文始 (*The Origin of Writing*) both have a key position. But beyond carrying on and developing his master’s teachings, Huang was able to realize his own achievements, notably the application of mutual explanatories on the study of the dictionary *Erya* 爾雅. In his *Shoupi erya yishu* 手批爾雅義疏 (*Annotated Interpretation of Erya*), 390 groups of cognates were collected, demonstrating Huang’s considerable contributions to the field. Based on the theories of Huang and Zhang as well as referencing modern and contemporary scholars, this paper compares ten points of similarity and nine of difference between mutual explanatories and cognates, concluding that each instance requires its own individual examination as the two are not entirely identical despite their relationship. (3) Although Huang Kan’s “yiyu” has the advantages of rich meanings, extensive delimitations, and concise usage, it also has certain

---

\* Chuang Feichiao, Adjunct Lecture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shortcomings such as being a form of indirect expression, generalization, and ambiguity. This is also a common problem faced by general terms used in the interpretations of and commentaries on the classics, a matter which deserves further consideration.

**Keywords:** Huang Kan 黃侃, *Interpretation through Sound in Erya*, *Erya yinxun* 爾雅音訓, *yiyu* 一語, mutual explanatories, cognates

